

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 函

地址：300027新竹市東區武昌街110號
聯絡人：洪詩茹
電話：03-5263176 分機 201
傳真：03-5263100
信箱：ac201@nhclac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竹美推字第11030013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各場次宣傳EDM乙份（110D000952_110D2000375-01.JPG、
110D000952_110D2000376-01.JPG、110D000952_110D2000377-01.JPG、
110D000952_110D2000378-01.PNG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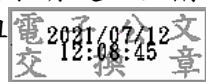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館辦理「110年青少年藝術探索前哨站」活動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轄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以兒童及青少年(12至18歲)為對象，提升其文化參與並結合藝文團隊之場館空間，從表演及視覺藝術著手，以體驗營方式召集有興趣的青少年探索展演藝術之面貌，藉由劇場美學訓練引導及跨媒體藝術型式，輔導青少年全方面了解展演面貌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分別於板橋區(新象創作劇團)、新店區(故事工廠)、桃園區(SHOW影劇團)、新竹區(頑筑舞笈)共辦理4場次之活動。
- 三、本案視疫情警戒情形滾動修正，參與者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，現場備有酒精進入活動空間前須配合進行手部消毒，若發燒（37.5度以上）以及呼吸道症狀之情況，不得參與活動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館推廣輔導組



裝

訂

線

